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对部分到期理财产品进行了赎回，同时新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7 年 1 月 19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500 万元向平安银行深圳南头支行购买“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已于 2017 年 2 月 16 日到期，银行如期支付了本金人民币 500 万元及投资收益 12273.97 元，合同履行完毕。

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新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2017 年 2 月 20 日，公司与平安银行深圳南头支行签订协议，使用暂时闲置募

集资金人民币 500 万元购买“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产品类型	年收益率	关联关系
本公司	平安银行深圳南头支行	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	500 万元	2017 年 2 月 21 日	2017 年 4 月 18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4%	无关联关系

（三）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主要风险揭示

上述理财产品属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市场波动将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情况。

（五）风险应对措施

1、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理财资金的出入必须以公司名义进行，禁止以个人名义从委托理财账户中调入调出资金，禁止从委托理财账户中提取现金，严禁出借委托理财账户、使用其他投资账户、账外投资。

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

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按照使用计划正常使用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发展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同时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为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三、此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含本次）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批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产品类型	年收益率	关联关系
本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香洲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理财产品	9,500万元	2016年11月14日	随时可取、最晚不超过董事会审定期限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5%-2.95%浮动	无关联关系
本公司	平安银行深圳南头支行	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	500万元	2017年2月21日	2017年4月1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4%	无关联关系

四、备查文件

- 1、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合约；
- 2、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收益入账单。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日